

由于民族主体性已然确立，这样的建设性建议对于许多已经有着强烈民族认同的政界与学界人士是难以接受的。此外，这样的建议还触及了许多实际的问题。由于民族政策的实施，我国已经建立起一套与此政策相应的机构、学校等等，与此相关的政府体制规模也颇大，许多人的生计都与这套制度的存在绑在一起。对于这部分人而言，这种说法甚至有夺其饭碗之感。因此，“去政治化”之说引起激烈反弹是情理之中的事。但这绝不说明，该说全然没有价值，或者该说表达的是所谓“大汉族主义”。

在我看来，在我国各民族已经将国家所规定的族别认同与自身的存在与利益联系在一起，并由此产生强烈的族别意识和主体性之时，任何有关解决因此而引起的一些问题的建议与设想都必须考虑到可能存潜在的后果。换言之，如果不站在对方的立场进行换位思考，任何凭自身主观判断的建议与设想哪怕有再多的实证资料支持，都有被拒绝，被误读、误解的风险。因此，所面临的问题应该是在已建立起来的既有框架内来解决因为这种设计所带来的问题。

【短 文】

“一带一路”各国的跨文化交流 应从我国西部边疆做起¹

马 戎

“一带一路”是中国政府新几年推出的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与发展各国合作共赢国际关系的宏伟愿景，同时也是 21 世纪全球和平发展新思路的战略构想。但是，这一宏伟目标能否在推进过程中获得“一带一路”沿线各国政府与民众的充分理解和全力支持，能否真正成为现实，还需要许多艰苦细致的设计研究和大量多边合作项目的实际运作。“一带一路”地理范围内涵盖了 60 多个国家，使用的语言有 40 多种，各国宗教信仰、社会组织传统和发展历史的复杂与多样性远超过一般人的想象。中国发展面向中亚、东南亚、南亚并拓展到欧洲与非洲的多边合作，推动“一带一路”经济共同体建设，必然需要与在政治经济体制、法律规范、语言宗教、价值伦理等方面与中国社会存在诸多差异的许多国家与地区进行全方位的文化沟通。唯有与这些国家之间不断加强彼此的深度了解与目标认同，才能在良性互动、建立共识的基础上发展实质性的经济合作。

在这一接触、交流、探讨合作机会的过程中，中国的经济发展理念、企业内部运行规则、企业与当地政府和社区居民的交往方式等能否被各国政府和民众所接受，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中国外交机构、企业员工是否认识到各国之间存在着巨大差异，并在相互交往中通过充分尊重当地社会与文化传统来努力实现与当地政府和民众的良性互动。在很大程度上，正是对不同社会与文化的深刻理解与沟通，决定了我国在这些国家开展贸易、投资和承接项目的成败。

前一个时期，我国企业、商贸、务工人员在国外一些国家和地区的投资经营经受一些挫折，重要原因之一就是参与人员不了解这些国家的国情和民情，考虑如何办妥官方案程序（签订合同）和追求经济收益（降低成本并获得最大收益），较少对当地社区的建设发展、民众就业与环境保护进行关注和投入，没有努力理解当地民众对中国企业活动的感受，没有与当地政府、企业、社区和普通民众之间建立起多层次的良性互动，其结果难免因忽视了社会反应而不断积累当地民众

¹ 本文主要内容以《“西部大开发”可为“一带一路”热身》为题目刊发于《环球时报》2015 年 11 月 10 日第 14 版。



的反感与排斥情绪，最后造成我国企业的重大经济损失，并在当地社会中留下影响深远的负面印象。这些“前车之鉴”应当引起我们的深思。

我国企业在非洲、缅甸等国遇到的问题，其实与我国本世纪初推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以来，东部企业在我国西部地区所遇到的情况基本相似。如果说“一带一路”经济共同体建设是一个全球性宏大战略，那么“西部大开发”可以被看作是这一战略的预演与前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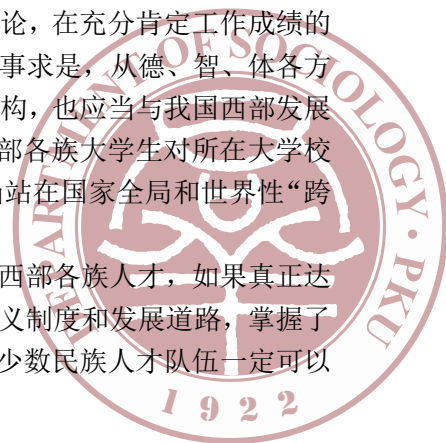
我国西部新疆、西藏等地聚居着与东部汉人社会在语言、宗教、生活习俗、文化传统等方面十分不同的多个少数民族群体。在“西部大开发”过程中，东部汉人企业、经商务工人员大量进入西部地区后，由于对其他文化不了解和缺乏跨文化交流的经验，同样对西部原有经济秩序、就业市场、资源开发模式带来很大冲击，引发各种类型的文化冲突和社会矛盾。这些冲突与矛盾常常以“民族”和“宗教”的形式表现出来，恰恰证明了我国东部地区汉人社会目前仍然缺乏与其他文明群体（维吾尔族、藏族等）之间深入了解、建立良性互动的明确愿望、知识储备与实际交往中的运作能力，同时也导致了邻国对我国经济发展模式的某些顾虑。

因此，为了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各国的全面合作与经济共同体建设，我们首先需要处理好西藏、新疆等地各族间的“跨文化交流与合作”，真正有效推动西部地区的社会稳定、经济繁荣和族际良性合作。在这一过程中，我国可以逐步培养和锻炼出一支在开展国际“跨文化交流与合作”各方面有能力、有经验的人才队伍，他们能够在政府、社区、民众各层面与不同语言、宗教和文化传统的社会成员打交道，建立持久性的友谊与合作关系。其次，我国西部多族群地区的实际发展成果可以为境外邻国提供示范性榜样，增加境外不同文明社会在与中国交往合作时的信心和对合作成功的预期。从这个视角来看，处理好国内的西藏、新疆等西部少数民族聚居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和民族之间的团结合作，在今天中国的全球性战略中，具有远超出一般人所能认识到重要意义。

新疆、西藏等我国西部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不仅仅表现在自然资源与市场开发等经济利益，本质上应当是当地各族民众的“人的发展”。当地各族民众在“西部大开发”中不可能也不应当“置身事外”。我们的目标是努力使各民族积极参与各项发展事业，并在参与中不断促进当地各族民众对中华民族和中华文化的认同及各族间的交往交流交融。2014年9月的第四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已经指明了今后我国民族工作的方向和基本精神，政治路线决定以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因此新疆、西藏等西部地区的长治久安和社会经济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少数民族干部和知识分子队伍的培养与建设。

1985年开始招生的内地“西藏班”和2000年开始招生的内地“新疆班”，是中央政府推动西藏、新疆少数民族人才建设的重要举措。内地西藏高中班已为西藏培养输送了3万余名各类建设人才，内地新疆班累计招生7万多人。内地办学绝大多数都选在本地重点中学，由政府负担学生的生活、学习及探亲的几乎全部费用，国家的投入很大，对这些学生毕业后发挥作用的期望也很高。但是，内地西藏班办学30年，新疆班办学15年，实际效果究竟如何？目前存在哪些问题？在制度、管理、教学等有哪些方面可以改进？从我们对内地办学开展的实地调查情况来看，存在的问题还是不少的。建议中央和学术界对此进一步开展深入调查和讨论，在充分肯定工作成绩的同时，坚持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精神，与时俱进，实事求是，从德、智、体各方面不断改进内地办学工作。内地班各族学生在大学学习期间的专业结构，也应当与我国西部发展和“一带一路”人才需求的专业结构联系起来加以统筹安排，另外西部各族大学生对所在大学校园的“多文化交流”氛围和实践也会发挥十分积极的作用，各大学应当站在国家全局和世界性“跨文化交流合作”的高度来看待本校少数民族学生的培养工作。

由内地班培养出来的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藏等西部各族人才，如果真正达到国家的要求，热爱祖国，认同中华民族，认同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和发展道路，掌握了现代知识和工作能力，那么这样一支活跃在政府部门和各条战线上的少数民族人才队伍一定可以



极大地改善新疆和藏区的民族关系和社会、经济、文化各项事业的发展。如果他们直接参与“一带一路”各国（中亚各国、南亚各国）的各项交往与合作工作，他们的母语能力（藏语、维吾尔语、哈萨克语等）、文化传统（伊斯兰教、藏传佛教等）将使他们比来自国内东部地区的汉族员工更加容易与当地政府、社区和民众的交往，更加容易得到邻近各国社会的接纳与认同。从这个视角来看，努力办好内地西藏班、新疆班，在今天中国的全球性战略中，具有远超出一般人所能认识到的重要意义。

【名词讨论】

中文的“民族”与英文的“nationality”

美国学者郝瑞（Stevan Harell）：

“事实上，术语 nationality 如其在英语中通常被使用的那样，与‘民族’即中国同行把它译成英语 nationality 的那种概念，看起来是如此不同，以至于英语人类学家们推测中国的民族学家们完全误译了‘民族’。他们真正要说的，与其说是 nationality，倒不如说更像 ethnic group 一些；就此而言，他们对这些‘民族’（等于 ethnic group）的分类就是不恰当的，因为在现实中‘民族’与英语民族学家们当作 ethnic group 来看的那种东西显然不符。”

“伴随人民自决观念形成，术语 nation 和 nationality 就与政治独立或政治自主权有了不可分割的联系，因此，要是存在着某个没有它自己的独立自主的国家的 nation 和 nationality，那么这就是一个应该予以纠正的错误。”

《论一些人类学专门术语的历史和翻译》，杨志明译，《世界民族》2001年第4期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1期-第196期均可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

<http://www.sachina.edu.cn/library/journal.php?journal=1>.

也可登陆《中国民族宗教网》<http://www.mzb.com.cn/html/Home/category/36460-1.htm>

在“学术通讯”部分下载各期《通讯》。

《通讯》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供大家参考，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本期责任编辑：马戎、王娟
邮编：100871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

